

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的历史回溯

——以青少年宫为例

汪再慧,陈 杨,陈 静

(中国福利会少年宫,上海 200040)

摘要:开展青少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是新时期落实立德树人任务的重要举措。以青少年宫等为代表的校外教育机构普遍重视中华传统文化教育,在多年的教育实践与探索中形成了丰富而有效的教育经验。结合传统文化在新中国的复苏发展之路和中国青少年宫教育历经的发展阶段,通过史实活动梳理,呈现了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的发展历程,包括起步及初步发展阶段、恢复及快速发展阶段、蓬勃发展阶段。

关键词:青少年宫;中华传统文化教育;历史回溯

中图分类号:G63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9303(2021)03-0064-07

开展青少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是推动文化传承和创新的有效途径,是落实立德树人任务的重要举措。作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阵地,青少年宫等校外教育机构的产生与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密不可分。追溯我国青少年宫教育发展的历程,不难发现其深受中华传统文化影响的史实。早期成立的青少年校外教育机构大多采用“少年儿童文化馆”的名称,普遍重视琴棋书画等传统艺术教育。本文结合传统文化在新中国的复苏发展之路,整合中国青少年宫教育历经的发展阶段^{[1]4}

(除去文革受挫时期),将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的发展历程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一、新中国成立至 20 世纪 60 年代:起步及初步发展阶段

(一) 起步于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

青少年宫教育是新中国教育事业发展的重
要组成部分。1955年6月1日,《人民日报》发
表文章《教育儿童是全社会的责任》,指出少年

收稿日期:2021-01-28

基金项目:中国教育学会“十三五”教育科研规划课题“青少年校外教育机构开展中华传统文化教育的实践研究”
(1609010548B)

作者简介:汪再慧(1974—),女,河南信阳人,中国福利会少年宫中学高级教师,研究方向:教育学原理。

陈杨(1982—),女,江苏盐城人,中国福利会少年宫中学高级教师,研究方向:课程与教学论。

陈静(1987—),女,山东济宁人,中国福利会少年宫中学一级教师,研究方向:教育学原理。

宫是“对儿童进行共产主义教育的场所”。作为新中国青少年宫事业的倡导者，宋庆龄深信只要不断地用中华民族和中国革命的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培养少年儿童，他们就一定能把祖国和民族希望的火炬接过来，传下去^{[1]13}。她主张“把最宝贵的东西给予儿童”，认为“在教育下一代的工作中，应该毫无例外地把最好的东西留给孩子们。然而重要得多的是对他们进行思想上的教育”^[2]。

政府对传统文化教育的认知和接纳，是从思想政治教育和道德教育开始的，将传统文化和革命传统教育相提并论^[3]。初创时期的青少年宫普遍开设合唱、舞蹈、美术、木偶、雕塑、印染、刺绣、工艺等兴趣小组活动项目，通过春节、元宵节等传统节日开展有趣的联欢会、游艺活动，但大多强调的是其政治思想性及教育性，相对弱化了文化传承等方面的功能。

下文以中国福利会少年宫（以下简称中福会少年宫）1950年代组建的艺术兴趣小组为例进行分析。美术小组在选择学习活动内容时，首要考虑“从为当前政治服务的目的出发，紧密地环绕当前的政治生活、学校少先队中心工作、社会重大运动、重要节日等”，在此基础上兼顾“对民族民间优秀艺术作品的选择”，以带领儿童“了解祖国民族遗产”。刺绣小组最重要的任务是“教育和培养儿童成为具有共产主义品德和艺术教养工艺技能的劳动者”。在同一目标统领下，教学活动注重“启发儿童热爱祖国的民族民间艺术”^{[4]28-37}。

为了推进共产主义、爱国主义、革命传统教育等教育内容的落实，青少年宫通过开展传统文化活动，在潜移默化中对少年儿童进行相关教育^{[1]81-82}。在这一历史时期，北京、上海、广州等地的少年宫和少年之家还通过主题集会、考察实践等方式，开展了一系列教育活动。如邀请上甘岭英雄、刘胡兰烈士的母亲与少年儿童见面、座

谈，组织开展“学习刘文学，做毛主席的好孩子”主题集会等。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后，上海市常熟区少年之家通过编排舞蹈《一粒米》，展现少年儿童为了抗美援朝，主动结伴到码头、仓库捡拾米粒的感人场面^{[1]28}。1962年暑假，广州市荔湾区少年之家组织“英雄城考察团”活动，瞻仰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纪念碑，考察省港大罢工旧址。

这些教育活动注重思想性与实践性的结合，以校外教育寓教于乐的特性，将革命传统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融入校外活动之中，克服空洞说教和生搬硬套的教育倾向，引导青少年树立崇高的革命理想。

（二）教育内容设置和活动形式上初显规模

这一时期，各地青少年宫普遍利用乡土资源，因陋就简开展各类传统游戏，利用土法制作“小猫钓鱼”“敲锣打鼓”“猪八戒吃西瓜”等小游戏及桌上游艺发扬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吸引了大量少年儿童参与^{[1]37}。北京市少年之家组织的木偶表演活动，到1955年已经有100多所学校相继开展^{[1]39}，推动了传统木偶艺术在青少年中的传播。

1955年前后，由教育部、中央广播事业局、共青团中央、中国音乐家协会联合发起，在各大城市举办少年儿童音乐表演会，各地少年宫、少年之家都在本地区进行了积极的组织和推广，有27万名爱好音乐的少年儿童参加了表演^{[1]36}。这些表演中也包含了一些传统文化教育内容，如1956年旅大市（今大连市）举办的“少年儿童京剧欣赏会”等活动。

指导少年儿童开展图书阅读活动，是青少年宫初创时期党和政府给予校外教育工作者的一项重要任务。1956年元旦，中福会少年宫举办了上海市少年儿童和作家、艺术家、科学家的见面活动。少年宫还专门为喜爱古典文学的少年儿童召开座谈会，邀请作家何公超等开展古典文

学作品分析报告会,引导少年儿童吸收作品中积极向上的思想精髓^{[4]70}。这些活动不仅扩大了青少年学生的知识眼界,提高了他们对传统文学艺术的兴趣,还萌发了他们的文学创作理想。

1957年4月12日,《关于少年宫和少年之家工作的几项规定》正式颁布,明确了少年宫和少年之家的基本任务是“配合学校对少年儿童进行共产主义教育”。《规定》要求设立的传统文化教育方面的小组(队)有:合唱、各种乐器、绘画、雕塑、刺绣、工艺、木偶、戏剧、文学等。传统文化教育项目和兴趣小组活动的设置,给初成立的校外教育机构带来了师资上的挑战。少年宫、少年之家纷纷聘请文化、艺术名家指导教育教学活动。北京市少年宫邀请了叶圣陶、老舍、冯雪峰、冰心、严文井等为代表的著名作家,齐白石、吕冀、王莘、侯宝林等为代表的艺术家担任兼职辅导员,对少年儿童开展教育和指导。中福会少年宫聘请了口琴演奏家石仁望、笛子演奏家陆春龄、二胡演奏家项祖英、闻名海内外的“面人赵”赵宽明及他的女儿赵艳林、雕塑家陈道坦、书法家钱茂生,为少年宫培养了一批又一批的艺术幼苗。

(三)传统艺术业余社团雏形出现

青少年校外艺术兴趣小组的设立,特别是专业级别指导员的参与,有效促进了校外青少年业余艺术文化的发展,各类校外业余儿童文艺社团纷纷成立。艺术社团的成立,使得少年儿童的爱好和文艺特长得到了进一步发展。艺术社团在更好地传承传统艺术文化的同时,也影响了更多青少年。成立于1955年的中福会少年宫小伙伴艺术团设有舞蹈、民乐、管弦乐、木偶、戏剧、合唱等10支演出队。1960年1月27日,宋庆龄看了舞蹈《给毛主席绣像》后,带头为孩子们鼓掌,称赞“舞蹈很有意义”,并和小演员合影留念。小伙伴艺术团经常对外演出,1958年,观众达9万多人次,1959年,观众增加到12万多人次。旅大

市(今大连市)儿童文化馆成立的红领巾歌舞团,1957年举行暑期巡回演出16场,近2万名少年儿童观看了演出。1959年初,长沙市青少年宫分别成立了长沙市中学生歌舞团和长沙市红领巾歌舞团。

(四)发挥以点带面的辐射作用

在少年儿童的全面发展教育中,青少年宫等校外教育机构发挥的辅助作用也不可忽视。青少年宫不仅直接为参与活动和兴趣小组的青少年服务,而且还通过开展面向广大中小学生的活动和编印资料等手段,推动了青少年传统文化艺术教育的发展与普及。

成立于1955年的哈尔滨市少年宫重新扩建后,专门开辟了一个可供200多名孩子活动的木偶剧场^{[1]76}。1957年,天津市少年宫开展“小小游艺车”活动,每周日通过三轮车或自行车骑行至基层学校活动点,为少则二百、多则五百的学生开展游艺活动^[5]。1958年,中福会少年宫为了促进基层歌咏活动的普及,组织了上海市少年儿童布谷鸟歌咏活动,涌现出优秀合唱团体——布谷鸟合唱队143个,群众性的儿童歌咏团队350个。中福会少年宫还编辑出版了《小伙伴的歌》下发给学校,有效地推动了上海少年儿童的歌咏活动^{[1]88}。

二、20世纪80—90年代： 恢复及快速发展阶段

“文革”十年,少年宫等校外教育机构遭受严重破坏,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也被迫中断甚至倒退。1979年10月10日至19日,共青团中央在北京召开了第六次全国少先队工作会议,提出了“三面向三结合”的工作方针。1980年10月10日,教育部、全国科协、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联合发布了《关于切实解决青少年文化活动场所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支持恢复和重

建青少年校外活动阵地^{[1]125-126}。

(一) 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的拨乱反正

结合《意见》精神及贯彻“三面向、三结合”的方针,各地青少年宫展开学习讨论并落实。中福会少年宫不仅面向学校举办舞蹈、工艺等各种教师技能培训,还在上海市倡导恢复了布谷鸟歌咏节、游戏节、小孔雀舞蹈节、少年儿童戏剧会演、小松鼠跳踢拍比赛、少年儿童美术书法展览等活动^{[1]133-134}。1982年12月,广州市少年宫成立了广州市少年业余艺术中心,开设舞蹈、声乐、器乐、美术、书法等5个学科。长沙市青少年宫根据青少年的需求,开展了湘绣、裁剪、书法、美术、声乐、朗诵、器乐、文学创作等兴趣小组活动,组建了小杜鹃艺术团、青少年木偶皮影艺术中心、风筝协会等社团。^{[1]141-142}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和发展。

(二) 结合实践活动推动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快速发展

1988年12月25日,中共中央颁布了《关于改革和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通知》,提出“要把爱国主义教育放在突出的位置,使学生从小就了解中华民族的光辉历史和革命传统……以培养他们的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和自强不息的奋斗精神”。

各地少年宫响应《通知》精神,围绕爱国主义教育主题,举办了各种各样的文化教育展览和活动,如“中华文明五千年图片展”“知我中华、爱我中华国情教育展览”“美哉中华大型美术摄影展”等。上海市长宁区少年宫先后与侨联、台办举办侨胞、台胞子女中秋联谊活动,与老干部局举办“松苗杯”围棋赛和“老少同乐重阳节”等活动。北京市少年宫结合交响诗《嘎达梅林》的教学^[6],让学生体会蒙古族音乐的民族特色,激发学生热爱民族音乐,学习民族英雄嘎达梅林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济南少年宫组织“追寻长征足迹”红领巾小记者夏令营^{[1]219},开展了一系列

“热爱祖国、热爱家乡——在改革开放中前进”考察活动。上海川沙县少年宫于1990年6月至12月在全县中小学生中开展“知我浦东、爱我浦东”系列考察活动,了解党中央“开发浦东、开放浦东”的战略部署。江苏省扬州市少年宫编写了《我们的祖国多可爱》教育资料。^{[1]177-178}这些实践考察教育活动,使祖国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辉煌的成就牢牢地印刻在了少年儿童的脑海里,激励着他们树立远大的革命理想。

与此同时,全国少年宫还通过一系列的区域演出赛事、交流互鉴,推动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的蓬勃发展,包括华东六省一市舞蹈会演、三北地区少年儿童文艺汇演等区域性的展演活动,以及各城市少年宫举办的市级书法、绘画比赛展览等活动。

(三) 吸收社会资源助力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全国校外教育机构的办学条件得到了一定的改善,但仍无法满足民众日益增长的校外教育需求。20世纪90年代,少年宫开始借助社会资源的支持,推动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项目的发展。

1992年,中福会少年宫与奥丽斯化妆品(珠海)有限公司签约组建中福会少年宫奥丽斯舞蹈团。舞蹈团利用奥丽斯公司每年投入的20万元活动经费,先后创排了《剪窗花》《金葵花》《蓝天白云》等以民族民间舞为素材的经典少儿舞蹈曲目。随后,中福会少年宫又推出了中国东方少儿艺术团、露美少儿合唱团等联名艺术团队。企业每年为这些团队提供演出机会、宣传经费,使少儿社团拥有一定的经济实力开展教育活动。江苏省苏州市金阊区少年宫与电视台、汇丰联合公司联办的少儿艺术团,开创了苏州市“文企教”共同关心校外传统文化教育的先河。1993年,徐汇区少年宫与上海京剧院携手举办了少儿京剧培训班,由少年宫无偿提供场地,京剧院提供

师资力量,恒源祥绒线公司出资援助,成立了“文教”联手组建的“好小囡”少儿京剧团。

在这一阶段,各地青少年宫主动寻求关注文化教育、热心公益事业的企业,通过冠名合作等方式,共同推动青少年校外少儿艺术社团建设。仅上海就有国际环球玩具集团、宝钢集团、锦江集团、恒源祥集团、肯德基公司等企业以各种形式捐资参与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艺术教育活动^{[1]223-225}。

(四) 在对外交往中传播中华传统文化

改革开放以后,少年宫对外交流日趋活跃,不仅组织青少年走出国门参与国际少儿文化活动,还搭建各类文化舞台邀请国外青少年进行互动交流^{[1]228-232}。

艺术团作为“和平·友谊”小大使走出国门,进行各种形式的艺术交流。1987年至1992年,中国儿童少年活动中心先后应美国邀请参加国际童声合唱节,应泰国、新加坡、俄罗斯等国邀请组织少儿艺术团进行了友好访问与交流。1996年,广西桂林市“小桂花民乐团”赴法国波黑沃,首次代表中国参加了欧洲颇具影响的第十三届国际青少年音乐节。1998年至1999年8月,广州市少年宫合唱团连续出访了瑞典、荷兰、日本等国。1999年2月,中福会少年宫小伙伴艺术团应全美中文学校协会的邀请,赴美国11个城市进行了为期18天的访问演出,场场爆满。

以儿童书画为纽带,各地青少年宫书画兴趣小组的作品纷纷被送往海外展示,反响甚大。日本、俄罗斯、英国、法国、德国、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红十字会、国际奥委会、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等国家和国际机构都把中国少年儿童的书画作品作为珍品收藏。

在走出去的同时,各地青少年宫还通过艺术交流吸引了国外青少年回访,并逐渐形成了固定活动。从1981年起,中福会少年宫在10年内与日本长崎市的互动交流达14次之多;1991年,哈

尔滨少年宫“小雪花艺术团”访问了俄罗斯,参加少年儿童国际夏令营,随后开展了8次互访活动。中福会少年宫会同上海市其他青少年宫,从1994年起共同承办了多届上海国际少年儿童文化艺术节。这些活动不仅有效促进了中华传统文化在海外的传播,推动了国际间的交往与合作,而且加强了各国少年儿童之间的文化艺术交流,提升了青少年对中华传统文化的学习热情和民族自豪感。

三、21世纪后:蓬勃发展阶段

进入21世纪,随着国家社会经济发展与各类相关政策文件的颁布,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迈入蓬勃发展阶段。

(一) 加强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的课程化建设

进入新世纪的前十年,课程在校外教育领域仍是一个颇有争议的术语。部分校外教师认为青少年宫不应该像学校一样有固定的课程。青少年宫缺乏整体课程规划、课程方案,教学活动随意等现象普遍存在。随着课程改革的持续推进,青少年宫逐步接受了新的课程理念,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不断加强课程化建设。

2012年2月,由国家文物局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共建的“国家指南针计划专项青少年基地”在虹口区少年宫正式成立。“指南针计划”以挖掘与展示中国古代发明创造的价值为主题,开展对中国传统文化遗产的传承、研习和体验,提高青少年学习中国传统文化的兴趣。基地设“中国古代造纸印刷”“中国古代染织”“中国古代陶瓷”“中国古代青铜”“中国古代建筑”等5个体验馆。为提高青少年体验活动的课程化、规范化和科学化,虹口区少年宫活动中心制订了活动课程方案,构建了由5个大类课程20个板块组合而成的课程体系。

为了弘扬中华医学文化,济南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设立中华医学体验馆,馆内长期收纳上百种中药,悬挂黄帝、孙思邈、华佗、张仲景等中医药“大神”画像,介绍他们的典故和生平事迹。中心“心苗”志愿者团队还推出“云端国医馆”,以四季养生为主线,推出春夏秋冬四期主题课程。此外,中心还通过“传统文化系列送课活动——中药的故事进校园”,结合中药故事课、中药普及课等形式,普及传统中医药文化。

自2012年起,上海市闵行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开展了“我的天地我做主”之“中华小龙人”民族文化体验型课程,内容既有以非遗为主的民族文化传承类项目,如剪纸、皮影戏、面塑等;也有民族文化再创新的项目,如趣味纸艺、创意蛋壳画、二十四节气叶脉书签等。

除传统课程之外,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不少少年宫还开发线上微课推进传统文化教育。如中福会少年宫以五大传统节日和二十四节气为主题,拍摄制作了“走进传统文化的世界——给孩子第一堂中华文化体验课”系列微课,突破时空局限,让更多的少年儿童走近传统文化。

(二)结合乡土特色推动非遗项目的传承与发展

近年来,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越来越受到重视,各地青少年宫积极联合非遗保护组织与相关部门,借助校外、课外教育平台,带领青少年学习、传承并发展本地非遗文化。

重庆市少年宫汇聚全市各区县青少年宫力量,挖掘本市非遗项目,通过举办面向非遗传承人和青少年宫骨干教师的培训,召开非遗课程教学现场会、举办优秀非遗项目展示等形式,规范各区县青少年宫的非遗课程教学。仅2016—2018年,就面向青少年开办非遗项目班次40余次,开展非遗课程教学2000多课时,打造了川东竹琴、铜梁龙舞、梁平木版年画、永川秀芽茶艺等多个精品非遗课程。

广州市少年宫开发“时光机·少儿非物质文化遗产课程”,邀请非遗传承人与青少年宫教师共同开发广彩、广绣、木雕、灰塑、通草画等课程,通过免费公开课、工作坊等方式带领少年儿童体验岭南特色非物质文化遗产。石家庄市鹿泉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为保护本地传统戏曲——丝弦,聘请原鹿泉丝弦剧团专业演员担任指导老师,为少年儿童开展专业的丝弦培训与教学^[7]。云南沧源佤族自治县围绕非遗项目“佤族小三弦”“佤族甩发舞”“佤族织锦”等开发课程,把乡村学校少年宫建成非遗传承教育的重要阵地^[8]。

除课程之外,少年宫还以综合实践活动的方式引领少年儿童发现、传承非遗文化。如中福会少年宫先后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遗产培训中心、上海非遗中心合作举办“历史告诉我”“美丽中国魅力上海”文化寻访行动,向全市少年儿童发布上海非遗地图,组织开展“中华文化寻访行动红领巾‘微’报告征集大赛”,展现青少年独特的文化视角。

(三)借助各类活动推广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

2009年4月至2011年11月,中福会少年宫以“红色文学经典导读”为主题开展大型爱国主义系列教育活动。2012年1月开始,中福会少年宫设立“发现不一样的世界”青少年研学项目,活动挖掘不同地域的文化特色与人文背景,带领上海青少年先后前往贵州西江、山东曲阜、山西平遥、广东潮汕、福建泉州、湖北恩施等地,引导青少年发现不一样的世界。2013年起,中福会少年宫与上海市文明办合作,在每年的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中秋、重阳等节日,均举办中华传统节日文化行活动,带领青少年了解并传承传统文化。

上海市普陀区中小学社会实践服务中心(安亭基地)挖掘中华农耕文化,组织青少年参与实践活动和农耕文化知识大赛,普及农耕与民俗常识,带领青少年感受农耕文化中蕴含的传统哲学与古人智慧。

(四)愈加重视青少年校外传统艺术文化教育的辐射作用

随着校外教育事业的发展,走出宫门已经成为新世纪诸多青少年宫的共同选择,特别是《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06〕4号)发布后,宫校衔接、服务社会成了青少年宫的自觉选择,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亦如此。

上海市长宁区少年宫面向小学开展主题为“七彩民族风”的实践体验活动,通过艺术体验实训和民族竞技游戏,介绍各省少数民族人文风情。以民族精神为主线,以实践体验为主要形式,分别推出“彩云之南”“锦绣天山”等主题活动,营造云南和新疆的艺术文化氛围。学生在体验民族游戏活动的基础上,培养民族情感,从小树立“中华一家亲,快乐大家庭”的意识。

中福会少年宫浦江青少年活动中心自2005年成立起,就以推动当地教育和文化发展为己任。为给浦江民谣赋予时代特色,中心开展“颂祖国,迎浦江”学生诗歌、童谣创作比赛,协助以龙文化为特点的浦江一小编排舞蹈《龙腾舞越》等。上海市科技艺术教育中心每年组织开展传统艺术文化教育活动项目,如学生艺术单项比赛、学生动漫画大赛、学生绘画书法作品展等活动,中心还承办上海市学生音乐节和舞蹈节、中国文化进国际学校、中华颂经典诵读大赛等活动,不仅陶冶了学生的艺术情操,提升了审美情趣,更是扩大了青少年校外传统文化教育的辐射面。

自2000年起,厦门市青少年宫、泉州市青少年宫、漳州市青少年宫联合创办一年一度的“闽南风、海峡情”系列活动^[9],以艺术参与的形式弘扬闽南文化,培植少年儿童的中华传统文化理念;还邀请高雄酬勤联谊会和金门音乐协会组织台湾学生赴大陆进行文化交流,将民族文化、区域文化融入活动之中,在实践体验中加强两地少儿之间的文化交流与融合。

2014年2月至2016年12月,中福会少年宫举行三届“上海小囡话上海——上海青少年沪语传承”系列活动,开展“沪语小达人”海选、青少年文化讲坛、青少年沪语知识大赛,全市16个区县、74所中小学参赛。2016年,中福会少年宫在上海市教委的支持下出版了《迎着阳光行走——上海市中小学生传统节日文化教育实践指南》,为基层学校开展传统节日文化活动提供参考。

中华传统文化凝聚了中华民族发展的智慧,民族文化乃至整个民族的复兴都离不开对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与发展。以青少年宫等为代表的校外教育机构,以其特有的寓教于乐的活动优势,在多年的教育实践与探索中形成了丰富有效的教育经验,开展的特色活动和课程在营造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的氛围、培育青少年传统文化人才等方面做出了独特的贡献。

参考文献:

- [1]许德馨.少年宫教育史[M].海口:海南出版社,2000.
- [2]中国福利会.宋庆龄论中国福利会[M].上海:中国福利会出版社,2003:62.
- [3]杨东平.中国传统文化教育发展报告(2018)[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9:6.
- [4]中国福利会少年宫.儿童校外教育工作的实践[M].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1958.
- [5]陈白桦.流动少年宫——校外教育的流动与均衡发展[M].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15:88.
- [6]张印成.课外校外活动辅导方案精选[M].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92:169-183.
- [7]闫丽.学丝弦重传承——校外教育与传统文化相结合[J].考试周刊,2017(24):170-171.
- [8]中国文明网.云南沧源传承优秀民族传统文化 做大乡村学校少年宫品牌[EB/OL].http://www.wenming.cn/syjy/dfcz/yn/201409/20140915_2178207.shtml.
- [9]曹厚康,汪再慧.少年宫综合实践活动论[M].上海:中国福利会出版社,2008:41-46.

(责任编辑:张文婷)